

浙江省“最多跑一次”改革办公室

浙跑改办字〔2017〕107号

关于报送投资项目立项、施工许可 信息的通知

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办公室）：

近期，省跑改办从企业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平台中提取了今年以来投资项目立项和施工许可信息，发现存在项目记录重复或缺失，以及相互间无法匹配等问题。为更好地掌握各地投资项目审批情况，现要求各地汇总上报项目立项、施工许可等信息，具体通知如下：

一、填报《各地投资项目项目立项和施工许可信息汇总表》

自2016年1月1日到2017年8月31日，经过发改、经信等部门备案（核准、审批）的企业投资项目、政府投资项目，都要填入《汇总表》，做到应纳尽纳、不得漏报。如果项目立项在2016年1月1日到2017年8月31日之间，而施工许可证尚未核发的，仍需要填报项目立项信息，但施工许可信息可以不填并在“备注”栏中备明。各设区市要牵头做好市本级和所辖县（市、

区)的填报工作,于9月6日前将本地区《汇总表》报送我办并附电子稿。针对《汇总表》的每个投资项目,要用扫描、拍照等形式,将该项目的立项证件(图片命名为“项目代码+项目名称”,没有书面立项证件的,用信息系统中的截图替代)和施工许可证件(图片命名为“施工许可证编码+工程名称”)一并上报。

二、工作要求

各地要高度重视本项工作,组织力量,认真落实,确保各项工作按期保质完成,同时,抓紧补充完善企业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平台的相关信息。相关工作完成情况将是下一轮督查考核的重点。

本《通知》及相关材料可以从浙江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网站通知公告栏目下载。(网址:

<http://www.zjjgbz.gov.cn/dtywztzg/index.htm>)

联系人:郭林将,电话、传真:87054838,邮箱:
86816792@qq.com。

附:《各地投资项目项目立项和施工许可信息汇总表》

省“最多跑一次”改革办公室
(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代章)

2017年9月1日